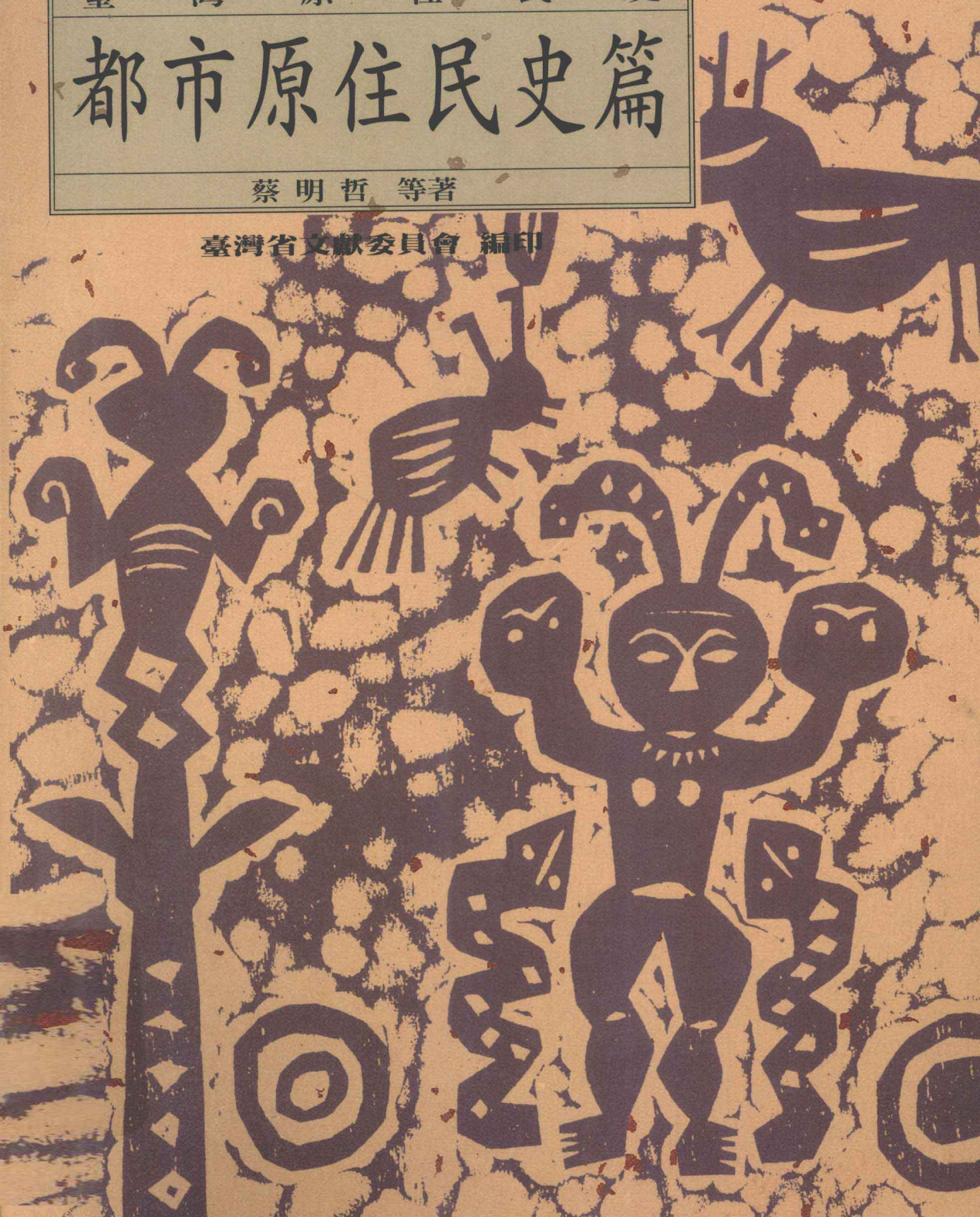


臺 灣 原 住 民 史

都市原住民史篇

蔡明哲 等著

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編印



臺灣原住民史

都市原住民史篇

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編印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臺灣原住民史。都市原住民史篇／蔡明哲等撰稿

——南投市：省文獻會，民 90

面： 公分

ISBN 957-02-7951-2 (精裝)

ISBN 957-02-7952-4 (平裝)

1. 臺灣原住民—歷史

536.29

90002481

臺灣原住民史

都市原住民史篇

撰 稿 人／蔡明哲、傅仰止、黃毅志、朱柔若、王淑英
利格拉樂·阿媽、林金泡、張清富、李明政
洪輝祥

召 集 人／黃癸楠

副召集人／楊正寬

總 纂／石 磊

副 總 纂／李壬癸、余光弘、林修澈、許木柱、潘英海
劉益昌、蕭金松、蔡明哲、藤井志津枝

監 纂／吳明義、洪敏麟、莊英章、許雪姬、林金田
呂順安

發 行 人／楊正寬

發 行 處／臺灣省文獻委員會

地址：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二五二號

電話：(049) 2316881

印 刷／財政部印刷廠

地址：臺中縣大里市中興路一段二八八號

電話：(04) 24953126

定 價／精裝 400 元·平裝 360 元

出版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

序

都市，如同一個矛盾糾葛的社會文化叢林。一方面，它像是允許各個不同文化自由發展其獨特的個性；另一方面，它又發動主流文化的鎔爐效應，來銷燬邊緣族群的文化差異，使弱勢族群的文化消失無蹤。

這種既允許文化的獨特，又要去除文化歧異的現象，往往造成弱勢族群的困局。對於弱勢族群而言，到底應如何在都市中自處？如何與其他族群相處？如何才能夠生存下去、發展起來？弱勢族群在都市生活上的困難，確實是很值得探索的問題。

記得 1973 年 9 月，先師楊懋春教授創辦東吳大學社會系時，曾提示：「我們要研究社會，我們更要服務社會。」因此，不論是為了研究社會，或為了服務社會，我們都有理由相信；臺灣都市原住民史的論述，應以促進都市多元族群的共處並存為重點；而這些論述，也必須能夠做為解說和扶助都市中弱勢族群的起點。

這次省文獻會邀約參與編寫《都市原住民史篇》的團隊，主要的編撰成員有十位，包括：中研院社會學研究所傅仰止教授、國立臺東師院教育研究所黃毅志教授、國立中山大學朱柔若教授、樹德科技大學應用社會學院王淑英院長、作家利格拉樂·阿媽女士、臺北縣育林國中林金泡校長、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學系張清富教授、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李明政主任、屏榮高商洪輝祥主任，以及主持編纂此書的東吳大學文學院蔡明哲院長。

編撰的過程，自 1994 年至 2000 年止，歷時多年。各章之撰述，凡有文獻則多方參閱，若無文獻則設計田野調查口述訪問。儘管如此

都市原住民史篇

，許多資料上的殘缺問題，還是來不及克服，只能用有限的資料來編纂。撰寫前後，經過多次研討，在總纂石磊教授指導下，十位編纂者共同商議撰寫主題與方向，亦或商量至細節。整個撰寫過程，就是互相溝通和互相學習的歷程。

本書的初稿，承蒙總纂石磊教授、監纂莊英章教授，細心的校閱指正後，由各撰述者用心修改而成。對於各位學者專家的耐心和努力，謹此深致謝忱。在此也要感謝省文獻會在各項編纂會議、田野調查、撰寫過程和編印過程等，長達七年，始終如一的全力支持。

無論如何，這本書屬於未有定制的「都市原住民史」的初編，但願由於它的出版，使得更多人對原住民發現和實質協助。同時，也請大家對第一本《都市原住民史篇》，給予較為寬宏的包容和善意的批評，使未來類似的史著能精益求精，更加詳實完備。

蔡 明 哲 謹序
於東吳大學文學院
2001年2月

引 言

撰述臺灣都市原住民史的意義，在於標示臺灣族群平等互助的願景。臺灣原住民史所記述者，係鼓舞原住民如何在臺灣社會中，尋求積極主動順應時局變遷的過程。臺灣原住民，若能做為社會變遷的主體，則原鄉文化不致逐漸消逝於時代洪流，反而能順勢創造新的文化。

居住在都市裡的原住民，簡稱「都市原住民」，比起其他族群的居民，更是直接面對文化變遷的衝擊。因此，在臺灣原住民史的系列中，除了為各族群分別撰寫歷史外，也必須另立《都市原住民史篇》，用以記述發生在臺灣產業活動工業化、生活空間都市化的所謂現代化過程中，原住民由原鄉遷移到都會裏的生活史，主要包括：原住民的都市生活經驗和族群互動的共同生活史。

臺灣都市原住民史的要點，主要是考察：原住民在都市生活中的經驗、思想和感受，以及如何與其他族群和平相處，共同創造都市生活的歷史。

這本史書的篇章，欲記載一九六〇年代以來，臺灣現代化過程裡，原住民都市生活的感受、體驗和經驗的變遷。希望藉著本書，能呈現出：它是以原住民為主體，而編纂的一部都市人民生活的社會史。

我們也深切地明瞭，在現階段撰寫臺灣都市原住民史，或許只能勉力前進，以既有文獻，加上少數有限的口述田調檔案，編綴初成。如果能夠經由更有計劃、更多次、更長久的田野調查、口述訪談和深入研究，不斷累積豐富的史料，相信在社會共同的關懷下，都市原住

都市原住民史篇

民史在未來還有相當大的開展的空間。本書初編完成，旨在提醒社會上更多人，一起來從事都市原住民史的探究。

對臺灣都市原住民史而言，累積史料，將會凝聚更為正確的史觀，以及更為深刻的史識，自然就有助於展望都市原住民在都市中的生存和未來發展。所以，撰寫本書的實際上的意義，就蘊含著各族群間的一種人道的關懷；透過各章節客觀論述或主觀評述，讓我們知道今日臺灣都市所有的住民共同的處境，誰也無法忽視多元族群、多元文化共存的事實。

由於我們必須正視這樣的事實，大家彼此深入的互相瞭解，深刻的互相同情，進而促成各族群的互相幫助。都市原住民史，就是要闡明族群共處的道理，並且展望未來各族群得以共同努力的方向。

都市乃是多元族群的文化實驗室

隨著臺灣工業化、都市化的歷程，工商業和服務業勞動需求增加，鄉村地區的農業勞動力外移，農民離村轉業的情形普遍。都會地區同時對農村、山地部落、礦村、鹽村、漁村等鄉村地區，吸納了資本、人力和各項資源，促成都會的快速發展。

臺灣人民在社會結構巨變之下，尋找新的工作機會以求生存，追求新的生活方式以求發展，造成臺灣人口的都市化運動。原住民和各地鄉村人口，共同參與了臺灣社會史上的人口都市化運動，源源不絕地從原鄉遷移到都會，成為「住在都市裡的原住民」。

住在都市裡的原住民，離開家鄉來到新環境，大多面臨著居住、就業、就學、就醫、就養或家庭解組、族群關係、文化斷層等問題。若從原住民離村轉業過程而言，一方面減少了原居地青壯年人口，使

原居地的產業勞動力結構、傳統社會文化制度難以為繼；另一方面，多數尚無工商技術或專業能力的原住民，也容易淪落於都市的底層或邊緣。

原住民從原鄉移殖到都市，這一過程主要是反應著臺灣戰後現代化的歷程。其中，工業化撕裂了傳統鄉村農業的生產方式，都市化則吸納了傳統鄉村農業的人力資源，將農業生產拆解，把農業勞力驅離鄉村。

因此，與其說臺灣戰後的工業化和都市化，拆毀了原住民的部落村莊；不如說，戰後臺灣的各種鄉村農業的聚落，均處於工業化都市化的暴風圈摧毀之中，無一倖免於難。然而，原住民做為臺灣島嶼邊緣的弱勢族群，移殖都市又成為都市邊緣的弱勢族群；在社會巨變過程中，其所受的傷害，遠大於其他族群。

今日臺灣都市，已是多元族群共處的場所，將臺灣都市視為「多元族群文化的實驗室」，必定是很有意義而且有趣的一件事。

在這個社會文化實驗室裡，許多事物都在嘗試著尋找新的方式和出路，而都市裡的族群關係正是其中重要的一個成分。

筆者過去編纂《臺灣近代史社會篇》時，曾將社會史的基本建構，試分為人口史、社區史、職業史和日常生活史等四大項目。現時衡諸臺灣社會史的著述，甚少站在原住民的立場，來思考社會史的問題。具體地說，不論在人口史、社區史、職業史或日常生活史各方面，均少以原住民做為論述的中心。所以，以原住民為論述中心的都市原住民史，可說是臺灣社會史重要的一環。

在臺灣社會史的建構裡，最能表達各族群共處關係的歷史，可能要數都市原住民史了。因此，可以說：臺灣都市原住民史，或許是臺灣社會史急待串連的「失落的連環」。

本書儘管尚未成熟，但所有的撰稿人和筆者共同的心願，即是意

都市原住民史篇

圖透過有限的文獻研究和田野調查，來撿拾散落在人間的「失落的連環」。我們想整理串起這一個美麗與哀愁的項鍊，讓臺灣都市原住民在都市中，瞭悟並獲得其族群關係歷史的主體性，也讓臺灣都市原住民史的撰寫，能夠揭示：都市是族群和平共處，表彰社會生活美學的文化實驗室。

都市原住民史研究的理念與方法

原住民在都市社區裡，有其社會關聯性和歷史關聯性。以口述社會史方法來蒐集資料，或說採用都市原住民田野調查口述訪問，是人文歷史學科尋求學術自立的方法之一。特別對於弱勢族群的歷史資料的蒐集而言，口述社會史方法屬於重建弱勢族群的歷史主體性的一種重要方法，也可做為臺灣學術自立運動的一環。

都市原住民史的研究工作，應以田野調查口述訪問開始，然後採取資源動員和服務行動，以解決其遭遇的問題。在田野調查口述訪問過程中，受訪者與訪問者共創歷史資料，將原住民的主體性論述浮現出來。這正是我們採用口述法重建歷史的重要原因，但也要留意史料的版權、隱私、真實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和可信性等相關的研究倫理和科學本質的問題。

有鑑於文獻和統計資料上的缺乏，在省文獻會「臺灣原住民史」總纂石磊教授指導下，都市原住民史篇的田野調查計畫，由筆者、傅仰止教授和李明政教授主持，經 30 餘位訪員的努力，自 1994 年 3 月至 1998 年 12 月底止（採訪集中於 1997 年 2 月以前）。總共採訪 240 名以上的原住民，其中已完成的有效樣本為 198 名，尚有 40 多名資料未完成。

這四年多的田野調查計畫，僅為撰稿者的需要設計。因此，樣本

選擇與撰稿者的主題有密切的關係，訪問的對象多數為一般都市原住民，很少訪問菁英份子。而且，本書係根據有限的文獻、統計和田野調查資料，編纂初成，其用意在於提早呈現都市原住民做為都市生活主體的論述。希望以本書的架構為基礎，引發更多都市原住民的研究數量和更好的研究品質。

這些採訪紀錄，在《臺灣原住民史料彙編第一輯》，曾刊登八篇。而在第二輯，也登過七篇。第五輯（北宜地區都市原住民採訪專輯），於1997年9月出版，則刊載二十六篇採訪結果；記述都市原住民在不同地區的謀生經驗、生活型態及其社會觀感等，提供撰稿者參考。另外，第八輯（高屏地區都市原住民婦女訪談錄），由王淑英教授編著，載錄八篇，做為撰寫都市原住民婦女生活史的參考。

田野調查的重點，在於描述都市原住民的日常生活實況和問題。讓都市原住民本身，以及一起生活的都市居民，瞭解彼此共同的社會處境。從而發現：臺灣一向即為眾多族群共處、禍福相倚的島嶼社會，各族群的互助，才能夠使臺灣文化多元並進，邁向一個講求溝通合作、自由存在、自由發展和互為主體的新時代。

都市原住民史的撰寫架構

都會區做為資本主義社會的政治經濟機制中心，不斷吸納周邊地區的人力、資源、資本等，形成一個空間繭化、幅員廣域化、二十四小時化的成長機器。房地產經由製造空間，販售空間，造成資本累積；政府的住宅政策介入房地產市場，提供勞動者集體消費需求，其用意在於恢復勞動者再投入生產行列的生產力。然而，原住民住宅服務措施的缺乏，使得原住民在都市中成為未能恢復的勞動生產力；加

上外籍勞工的大量引進，更排除了原住民勞工的就業工作，剝奪了生存發展的機會。

原住民從臺灣島嶼的邊緣，移居都會地區的邊緣，不僅在參與勞動的生產體系中遭受不平等待遇，也在居住、教育、醫療、生養等消費領域，遭逢雙重的剝奪。就都會的中心與邊緣的辯證發展而言，原住民的邊緣性，存在於政治、經濟社會和文化各方面。這樣的不均等情況，又隨著弱勢族群的身份，捲入全球化世界體系的國際分工之中。

前已述及，原住民身處都會區政經與社會文化版圖的邊緣，我們必須研究的重點就是：在此種中心和邊緣辯證發展過程裡，何種原因造成邊緣化？在歷史因素的剖析後，是否有可能讓原住民用何種方式來取得相對的中心性位置？另一個根本的歷史問題是：在邊緣化過程裡，原住民生存和滅絕的辯證關係是如何？在都會環境中，原住民要如何走向其永續生存之途，或者是走向：母語消逝、文化滅絕之路？

基於原住民主體性和中心性的關懷，本書將都市原住民放入部落文化、臺灣城鄉關係和全球產業分工體系的脈絡，思考研析，找出其源起、發展、結構、成因、變遷趨勢，以及其所遭遇的問題，而希望能得到解決的辦法。把都市原住民的問題，當成社會問題，透過居民的共同努力，使其超越困境，走向健全的都市生活。

另一方面，也將都市原住民置於人類觀點和社會史觀點，認定原住民是人類社會共同的一部份，也是重要的部分和歷史的主體。用這樣的觀點，來撰寫臺灣都市原住民史，或許可以找到比較真實性的社會史建構，以及更具批判性的社會理論思考。

本書從真實建構和批判思考，較能準確說明多元族群的相處之道。而族群的共處之道，在於彼此的瞭解，互相的尊重包容，互相同

情進而互相幫助；除此之外，沒有更好的方法。

在本書即將編成之際（1999年3月），筆者將編纂本書的感想，寫成幾句，想描述這種真實的感受。這種感受，在1999年九二一震災後，感覺更加濃烈，才想把它記述下來，放在這篇引言之中：

環山盡天籟，抱海逐浪花。

原鄉到都會，共處同一家。

山林歲月的嘹亮歌聲，都市塵居的深沉鄉愁。原住民在都會裡的處境，究竟如晚霞之入夜？抑或似晨霧之將曙？

社會史的撰寫，原本需有強烈的問題意識和未來意識。本書係以維護都市原住民的生存權和工作權為主軸，而推動其族群的新文化運動。新的文化，是不斷反省、不斷開拓的文化，此種反省、開拓的精神以及自助互助的生活方式，方能成為文化重建的基礎。此一說法，不獨對都市原住民有效，或許所有的族群均需致力新文化的建設。換言之，要在日常生活中，實踐文化重建的精神；並且，據以建立二十一世紀臺灣社會正確的族群關係，乃是編寫本書的最大期望。

臺灣都市原住民史，欲記載臺灣現代化過程中，以原住民為主體的都市生活史，並且記述原住民與都市其他族群互動的共同生活史。如果把都市視為一個多元族群的社會文化實驗室，則都市原住民史即為新的族群關係史。

原本為達到前述的撰寫理念，曾設計比較完整的章節，也考量通篇的連貫性，可惜完稿後缺少了都市原住民的社會組織史和文化思想史兩章。原本設計的章節，包括：概說、社會組織史、階層變遷史、勞動史、婦女生活史、教育問題史、社會問題史、社會福利服務史、社會運動史、文化思想史、以及結論等，總共十一章。目前全書編成九章，共邀請九位專家學者撰稿。在撰稿過程中，經多次的聚會研商，總纂石磊教授也曾數次蒞臨指導，使得章節終能成

形，內容燦然大備。特此感謝撰稿者、審稿者和省文獻會同仁的熱心支持。

本書只寫出現階段的文獻整理和田野調查成果，願意隨時歡迎並接受讀者們的檢討和建議。

都市原住民史的內容要點

在前面敘述臺灣都市原住民史的意義、重要性和撰寫的理念架構之後，以下就實際撰寫的內容，依據各章要點提要概述。

第一章概說，由傅仰止教授撰稿。探討原住民生計演變與外移趨勢，敘述都市原住民的形成和分布；討論文化衝擊、城鄉差距、弱勢族群身份困境等，都市原住民生活適應的癥結。

第二章階層變遷史，由黃毅志教授撰稿。內容指出：為了提高未來都市原住民的社會階層位置，以脫離社經與生活困境。在政策上，要設法提升原住民的教育成就，放寬就業貸款，大力扶植原住民的民族經濟。同時，改善觀念和生活方式，重視子女教育，改進不良生活習慣等，也有助於提高原住民的社會階層地位。

第三章勞動史，由朱柔若教授撰稿。分析原住民勞工的處境，認為：1980年代末期到1990年代，外籍勞工大量引進，原住民被迫失業，剝奪了建築業和營造業的工作機會，家庭生計受到影響。建議政府應重視原住民基本的生存權和工作權，不要只重視表象的文化傳統樣本。改善之道，包括：培訓專門技術及就業倫理，以提高原住民的社經地位；在原鄉提供職業訓練；由原住民成立勞動合作社，以提高原住民的競爭力。

第四章婦女生活史，由王淑英教授和利格拉樂·阿媽女士共同撰稿。在都市原住民文獻中，較少有關都市原住民婦女為主題的經驗和

論述。剖析未婚者就業困境，以及已婚婦女在工作和家庭的雙重負擔等問題。婦女生活史，想要擺脫原住民婦女悲情和雛妓的刻板印象，還原其多元多樣的健康生活面貌。婦女的生活，因來自性別、種族和階級各種壓力而備嘗艱辛。外籍勞工，也取代了過去原住民婦女的家管、保母、幫傭、工廠作業員等工作。值得重視的是她們的生活問題，包括工作、兩性關係、子女教養和社會參與，不要再讓原住民婦女處於都市中弱勢族群的邊陲位置，必須把她們當作社會主體來討論和協助。

第五章教育問題史，由林金泡校長撰稿。認為：今日臺灣原住民教育及社會問題，多半可在都會區原住民生活中發現。原住民人口有減少的危機，社區落後，人才流失，形成文化黃昏、族群將亡的悲劇。建議：成立原住民為主體的都市原住民完全中學；並且，充分發展原住民文化特色和個人潛能，透過教育，使原住民在都市中，能扮演積極發展多元文化的角色；發揚傳統文化藝術、母語教學，發揮崇尚自然的特性，開發優異的體能、藝能和語言天份；讓原住民的下一代，培育出更好的藝術人才、科技人才和國際化人才。所以，族群共榮和諧，立基於人才的培育。

第六章社會問題史，由張清富教授撰稿。社會問題是指某些現象危害大眾利益，而需憑藉集體力量才足以改進或解決的問題。都市原住民的社會問題史，主要探討就業、居住、貧窮和法律等問題的演變。在就業方面，透過教育、創業和買賣業的發展，提高原住民的職業地位和報酬；經由良好的教育訓練，可有效消除社會歧視現象；因此，必須加強下一代的教育訓練，強化就業輔導、資訊服務，創造就業機會。在居住方面，需改進居住環境、衛生條件、水電供應、防止災害，並且提高房屋自有率。在貧窮問題方面，一般原住民每人平均所得，不及一般國民所得的40%，充分顯示原住民的弱勢地位；而都

都市原住民史篇

市原住民約為臺灣地區一般民眾月平均所得的 65 %；遷移到都市的原住民所得亦不高，又從事職業危險性高或生活不安定，無法得到合理待遇。在法律問題方面，原住民若觸犯法律，有時求訴無門，需加強其法律知識，提供法律保護。

第七章社會福利服務史，由李明政主任撰稿。1980 年代以來，媒體和政府開始關心原住民的問題；原住民族群內部，也開始反省自己的文化、命運與未來。若不希望原住民成為黃昏族群，首先要知道未來繼起的下一代原住民是誰？該提供何種社會福利服務？時至今日，整個大社會提供給都市原住民的社會福利服務，也開始有較清晰的進展。1996 年 3 月 16 日，臺北市政府成立原住民事務委員會；1996 年 11 月 13 日，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組織條例公布；1997 年 1 月臺灣省政府，以及 1998 年 1 月高雄市政府，分別成立原住民事務委員會；正式官方機構的成立，使得臺灣地區的原住民社會福利服務，已邁入新的旅程。官方福利服務，所能滿足的需求和期待，仍屬力量有限。民間福利組織和教會，共同來提供服務，似已成為原住民社會福利服務的主要趨勢。

第八章社會運動史，由洪輝祥主任撰稿。1983 年左右，原住民運動啓蒙之後，早期偏重社會變遷調適問題。1990 年代以後，朝向主體族群自決，挑戰政權合法性和國族意識形態，主要透過還我土地、正名及憲法條款運動。

在 1994 年 7 月 28 日同意原住民正名，1996 年 12 月成立原住民委員會，形式資源可經運動而達成，但實質資源如土地、自治、參政權等，則無法達成。爭取歷史解釋權、傳統土地權、原住民自決，或許充滿理想主義色彩，但啓蒙教化追求社會平等的意義，有助於延續原住民的生存發展。曾歷經都市生活的原住民知識份子，發揮其界定社會問題的作用，並進而組織原住民，試圖擺脫種族不平等的命運。

往往以都市為抗議的場景，對象則是漢族權力核心的政府機關。

展望原住民社會運動，將持續幾項重要議題，如對漢族中心主義的結構之解構，教育政策的祛除同化政策，反對政治上的安撫政策，反對產業上中心邊陲的制約關係等。然而，同鄉會和教會雖屬重要的支持系統，但其資源有限；社團則易陷入彼此爭奪有限資源的困境。

建議：回歸母文化部落，維持少數民族主體性，建立族群尊嚴；漢族應放棄同化政策，採多元文化相容政策，使得人人不同、異中求同；原漢間建構互賴互惠的新族群關係，而非支配關係；臺灣人民共同描繪族群共處的未來願景，不採取族群融合觀念，以免再度陷入主客支配的概念；族群共處，是共生不相害而相利。

第九章結論，由傅仰止教授撰稿，揭示：都市原住民與原漢關係的歷史新頁。從臺灣原住民數十年來的都市化過程，以及原住民在都市生活中的各種際遇，可說：一部都市原住民史，朝向原住民與漢人族群關係的歷史新頁來發展。記述都市中的新興的原漢關係，展望原住民在臺灣城鄉發展體系中，適應策變的前景。

原漢關係的歷史變遷，可由三方面探討：人際關係的接觸、居住型態與日常生活、原住民的結盟與分立。

在都市原住民的人際關係方面，比起原鄉有更多接觸漢人的機會，自然會產生私人友誼，表現原漢關係中溫馨的一面；都市裡的漢人與原鄉附近的漢人比起來反而可以相處得更好；但都市人有較強的自我防衛心態，也有較冷漠的表現；都市原住民擔憂受歧視，而限制了其對公共空間的探索和人際關係的擴展；都市環境原本是多元共處的，它提供眾多學習發展的機會，較有機會讓人突破負面的意象；大都市有較多的空間讓人退縮，但也有較多的空間讓人前進。

在居住型態方面，聚居者，大多在都市外圍的新興工業區附近，

與第三世界城鄉移民類似，而與先進國移民集中於市區不同。有些聚居社區，被財團建商收購改建，漢人大量移入，原住民可能失去聚居模式。散居者，在都市置產落籍的情況尚不普遍，但不少人想久留於都市；專業人員、社經地位高者，不住在原住民聚居社區，會發展出異族交往網絡。散居者，處於個體社會化過程，被融合同化的可能性較高。還有棲居者，住在被忽略的工地、工寮、工廠、工作場所等，或寄居親友住宅，定居意識較弱，多屬過客心態。叢居者，會跟原住民親友、同鄉住在附近，此一類型介於聚居和棲居之間。瞭解都市原住民的居住類型，才能夠有效地提供其社會支持措施。

在都市原住民的結盟與分立方面，都市給予原住民族群結盟的舞台，使其彼此明瞭共同命運，而產生泛原住民意識，而不同族群也因此明瞭彼此的差異。從社會環境、都市生活經驗、政策面、語言文化差異，可分析結盟與分立的背後運作機制。具有容納異質的都市環境中，原住民的結盟跨越族群、宗教、地域界線，推動社會運動，在臺北政治經濟核心，結盟的作用更大，更引發主流社會的注意力。自1989年10月正式開放引進外籍勞工之後，原住民共同感受外籍勞工對原住民就業的排擠效應，興起泛原住民族意識，表達不滿和無奈。

1990年代以來，網際網路超越時空限制，電腦、通訊和消費時代的來臨，分散各地的少數原住民，可展開線上結盟，原鄉也可以設置網站，做為推動社運的基地。網路的發展，到底會增進或減弱原住民的共同意識？是否能使原住民文化更受到重視與發展？這些必定是二十一世紀原住民的重要課題。

另一方面，都市原住民內部也有分立的因素。首先，各族文化特質的差異。原住民分屬九族（官方分類）到十三族（流傳於原住民的分類），各族群的社會結構、親屬組織、繼承制度不同；加上母語不